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經由問卷調查與訪談專家學者，以具體了解臺灣地區大專體育教師分別在國家體育政策層面、個人抉擇層面與外顯表現層面上的身體政治型態，除了分析問卷之統計結果並使用雷達圖將次數分配呈現，另將此三個層面上平均數最高的三個指標進一步的與專家學者進行討論，獲取充分的解析，本章根據第肆章之研究結果與討論，加以整理出結論，並提出建議。

第一節 結論

本節依據研究目的，分別以臺灣地區之大專體育教師在國家體育政策面向、個人抉擇面向、以及外顯表現面向之身體政治型態等三個部份進行結論。

一、臺灣地區大專體育教師在國家體育政策層面之身體政治型態

- (一) 在國家體育政策層面上，他們有著參與規劃、權力分層與任務執行導向的身體政治型態。
- (二) 國家體育政策藉由科層體制做控制，且透過大專體育教師的評鑑，來檢核政策的執行成效。
- (三) 部分大專體育教師會透過權力運作的方式，來調整國家體育政策政策之導向，甚至扮演壓力團體的主導者，與政治界的互

動，深具影響力。

- (四) 臺灣的體育政策屬菁英決策的型態，大專體育教師對政策提供諮詢與反饋、參與政策規劃，並領導了群眾在體育政策上的意識型態，對執政者具有影響力。

二、臺灣地區大專體育教師在個人抉擇層面之身體政治型態

- (一) 在個人抉擇層面上，有著溝通協調、利益交換與優先性排序的身體政治型態。
- (二) 大部分的大專體育教師，在抉擇上秉持正義感，不會有太多的道德猶豫，但他們也會作利益上的計算與協調，而犧牲少數成全多數，以整體考量為出發點，而偏向效益主義導向。
- (三) 他們在做抉擇時，通常以理性為優先，而當心中追求屬於自己的欲望，但也因為必需考量到其他的人，而做出妥協，所以有著內在矛盾。
- (四) 由於來自外在環境的壓力，大專體育教師也不斷改變自己，這種變化來自於外在環境的壓力，是一種「變化—改變—調整自己」的連續過程，為了屈就現實或達成目標，他們會改變自己，以適應外在環境。

三、臺灣地區大專體育教師在外顯表現層面之身體政治型態

- (一) 在外顯表現層面上，他們有著策略聯盟、競爭中帶有合作與服從規訓的身體政治型態，他們也運用相互合作的方式來促成資源分配上的結盟與達成目標，這是現今體育環境的成功法則。
- (二) 他們大多擁有高度的社交藝術，有時即使與內心所欲相違，在外顯表現上仍會顧全大局，以理性壓制感性，並能接受優勝劣敗的觀念，尊重結果，而衝突是在協調的最後底線仍無法達成共識時，所採取的鬥爭手段。
- (三) 在取得共識的過程中，大專體育教師注重溝通協調，通常都會妥協，採鐘擺式的協調方式，彼此尋求可接受的進退區間，做條件上的交換，在做好溝通之前，不驟下定論，以保留彈性空間，表現於外獲取認同，並能將彼此利益隱藏其中，並因應時勢變化做出反應。
- (四) 大專體育教師會依照外在環境的改變，而不斷改變其發言，如同政治上，沒有永遠的敵人，也沒有永遠的朋友，只有永恆的利益，在面對他人時，基於保護自己，他們會隱藏自己的想法。

第二節 建議

本節依據研究結果和結論提出建議，以提供決策單位以及後續研究上之參考。

一、對於決策單位之建議

(一) 依據本研究之問卷調查結果，研究者提出下列建議以供決策單位

位於政策推動之參考：

1. 重視事前溝通協調，在會議上將各案由之執行做優先性排序，並明確指示政策推動執行的分工合作的可行方案，以供參與者選擇，日後在政策執行上的配合度較高。
2. 在大專體育教師這個群體裡，有著許多的專家學者，而國家體育政策的制訂，多諮詢其意見，由此亦反映出菁英決策模式的出現，然應更加留意此種決策模式下的高理想性在執行實務面上所遭遇的批判，政策制定的出發點是美意，如何運用行政藝術來推動更是一種不能輕忽的智慧。

(二) 依據本研究之訪談專家學者之敘述，其中彙整出以下建議提供

決策單位在制訂體育政策上之參考：

1. 在制訂學校體育政策政策時，由智囊團或專家學者組成之委員、小組會議中，建議能邀請至少兩位基層教師，以瞭解基層狀況，並評估政策於執行時的可能發生的阻礙，藉以制訂出更為良善之學校體育政策，並縮短理論的規畫面與實務的執行面上之差距。
2. 對於推動重大變革等挑戰性極高之體育政策，應避免採用強硬而全面性的推動方式，建議能夠訂定階段目標，漸進推動，並應當留有緩衝的空間，以降低施行面上的不適應。

3.凡人皆有私心，如何互蒙其利，並盡可能降低損害，不只是在商業上的重要考量因素，在國家體育政策推動面上的另一個界域，不可能完全將個體利益與單一組織利益排除在外，應秉持「共生」與「合作」的觀念，將有限的資源做有效的分配，以獲取認同。則能藉由對臺灣地區大專體育教師身體政治型態的理解中，思考出運籌帷幄的智略—唯智者，得天下。

二、對於後續研究之建議

為精益求精，並提供後續研究者的潛在空間，以下分別就研究範圍、研究方法、研究項目上提出建議，以供日後研究參考。

（一）對研究範圍上的建議

本研究範圍僅限於臺灣地區大專體育教師，但體育界上自行政院體委會、教育部體育司、各縣市政府體育主管機關以及全國各單項協會，下至全國各級學校，範圍甚廣，礙於個人能力所及，留下此建議供後續研究之參考，對於體育界的身體政治研究，在未來如有同好願繼續鑽研，應能擴及研究範圍至上述單位，以期擁有一個全盤的呈現，對瞭解群眾意識與提高政策達成性的行政藝術手腕，做出最完整的建議。

（二）對研究方法上的建議

本研究以 SPSS for Windows 8.0 中文版統計其總數、算數平均

數、次數分配與折半信度，並兼採 Microsoft Office Excel2003 軟繪製理雷達圖，以作為研究結果之呈現，然與專家學者討論之過程中，部分學者提出以問卷所得資料將研究樣本之年齡層、教育程度、公立與私立學校、服務年資與學校位址等分別作因素分析與統計，或能得到更進一步的呈現，以更完整的了解其中奧妙，為研究增加活性。

（三）對研究項目上的建議

本研究成果上屬於初部研究階段，爾後經由更多的理論支持，或者在研究過程中的智識累積，本研究問卷之指標應有著更適合的調整或增修，以求更佳符合於實務面為精進目標。